

枣庄高新区行政审批局文件

枣高行审〔2024〕10号

枣庄高新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印发“项目落地 审批先行”工作方案 的通知

枣庄高新区行政审批局各相关科室、所：

现将《“项目落地 审批先行”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

“项目落地 审批先行”工作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“重点项目落地见效年”部署要求，优化审批服务，提升重点项目审批服务效能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现就“项目落地 审批先行”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以“五个一”发展思路为引领，以思想能力作风建设为抓手，以“项目落地 审批先行”为主题，树牢项目化思维，聚焦全区重点项目，创新方式、主动作为，优化重点项目审批服务流程，最大程度简化重点项目落地手续，叠加改革创新措施和成效，从快从速完成审批手续，推动重点项目快速落地。

二、工作任务

(一) 深化重点项目落地一件事。针对我市“6+3”现代产业体系，形成项目落地一件事，根据产业特点细化办理事项，按照事项集中、业务趋同、职能相近原则进行事项整合，优化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服务专区功能，实行一窗受理、综合服务，实现早落地早开工。(审批科投资建设窗口、综合协调办公室牵头)

(二) 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创新。加快推进“园区极简办”“零增地 2.0”“预建厂房与项目审批双链推进”等审批模式推广应用，探索重大项目“函证并行”审批制度，不断扩大政策受益面。根据重点项目需求，精准提供从招商引资、签约立项、报批报建到开工建设、竣工验收全流程审批服务，最大限度简化合并手续办理要件。(审批科投资建设窗口牵头)

(三) 开通项目审批“绿色通道”。针对重点项目落地过程中

需协调解决的问题和事项，建立每周五定期会商机制，实行一事一议、一企一策，对审批手续办理过程中遇到的难点、堵点进行研判，特殊问题随时安排会诊会商，重大问题上报研究解决，对重点项目面临的主要困难和普遍反映的突出问题快速反应，及时协调解决，全面推动重点项目建设。（审批科投资建设窗口牵头）

（四）优化项目企业证照办理。进一步优化企业登记流程，深化一照多址、一码通行、住所标准化等改革，提供远程指导、现场帮办等服务支持，提升开办企业便利化水平。加大企业证照事前辅导，组织专家协助开展厂区规划、厂房设计、准入准营申办资料准备，实行容缺受理、预约审核等服务机制，坚持一企一策给予政策支持最大化，提升准入准营审批服务效率，促进企业尽早投产达效。（审批科市场准入窗口、投资建设窗口、各市场监管所牵头）

（五）强化重点项目全生命周期审批业务指导。强化与项目帮包专员沟通联络，开展政策解读、业务培训，通过部门联动、主动服务，对重大项目落地全流程实施关键点管控，按规定做好权责范围内的行政审批和服务保障工作。（审批科投资建设窗口牵头）

（六）细化重点项目帮办服务。按照“无事不扰、有求必应”原则，为重点项目提供帮办服务。实行“一个项目、一支团队、一张清单、一套措施”服务机制，配齐配强帮办服务队伍，针对重点项目问题诉求，靠上实施专业化指导服务，帮助企业策划手续办理路径，形成集成化办事清单。对复杂事项，实行审批服务窗口前移，组织业务骨干到企业“零距离”提供专业化精准服务，

做到事事有着落，件件有回应。（审批科综合协调办公室牵头）

（七）发挥网上“中介超市”服务效能。加强与中介机构行业主管部门沟通，定向邀请知名度高、服务质量优的中介机构入驻“中介超市”。加大线上线下宣传力度，鼓励建设单位通过“中介超市”采购中介服务，提高“中介超市”的知晓度和使用率。（审批科综合协调办公室牵头）

（八）持续开展“干部走流程”活动。坚持问题导向、目标导向，围绕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，通过开展“干部走流程”活动，审批服务系统干部转换身份，深入重点项目和企业一线，与办事企业群众零距离沟通，通过实地查看、流程体验，推动业务整合和流程再造，进一步推动重点项目早开工早落地。（审批科综合协调办公室牵头）

（九）开辟“项目落地 审批先行”宣传专栏。大力宣传服务保障重点项目落地开工的若干措施，使办事企业、群众广为知晓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对创新改革措施和典型经验进行分析和总结，提炼亮点，深入研究与宣传推广“项目落地 审批先行”的“枣庄经验”。（审批科综合协调办公室牵头）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建立工作机制。成立区行政审批局主要负责人任组长、分管负责人任副组长、有关责任科室为成员的“项目落地 审批先行”协调机制，统筹协调推进建设项目审批服务各项工作的落实，形成上下联动、横向协同、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。根据项目实际需求，综合运用告知承诺、容缺受理、绿色通道、帮办服务、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等措施，提供定制化、套餐式、精准化审批服务，加

快项目手续办理，实现政务服务再增值。

（二）严格责任落实。对重点项目手续办理情况实行“一周一调度、一月一分析”制度，动态掌握办件需求，及时研判各类问题。开展加快重点项目审批落地“集中服务月”活动，根据属地原则，审批服务系统主要负责人亲自推动，分管领导靠前指挥，选派精干力量深入项目一线，主动提供全链条集成式专业化服务，保障重点项目早开工早落地。

（三）加强沟通协调。强化政企沟通，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，运用调研、座谈、上门服务等多种渠道建立常态化联系机制。及时搜集“枣满意·枣解决”诉求办理平台和“12345”市长热线关于反馈政务服务的民意信息、民众诉求，了解企业、群众需求，帮助解决实际问题，研究推出一批利企便民、务实管用的改革措施。

（四）强化督导整改。对各项工作任务实施清单式管理，进行定期调度、全程跟踪，发现问题及时反馈，督促整改落实。

附件：“项目落地 审批先行”协调机制组成人员名单

附件：

“项目落地 审批先行”协调机制 组成人员名单

组 长：李 虔 局长

副组长：张 杰 党支部书记 资深主管

沈建军 党支部副书记 资深主管

许圣国 党支部成员 副局长

潘 伟 党支部成员 副局长

孟 斌 党支部成员 高级主管

胡 斌 高级主管

成 员：李 纯 审批服务科科长

李秋润 法制科科长

刘翔翔 兴仁市场监管所所长

颜方廷 兴城市场监管所所长

张 泉 张范市场监管所所长

丁 梅 审批服务科副科长

褚 艳 审批服务科副科长

韩建新 审批服务科副科长

黄依林 审批服务科科员

协调机制办公室设在审批服务科综合协调办公室，负责“项目落地 审批先行”工作的统筹、协调。